

证券代码：300055

证券简称：万邦达

公告编号：2025-010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二、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565,924.77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181,767,645.61 元。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53,725,052.07 元，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825,010,736.08 元。

根据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结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及资本金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后，拟定如下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836,749,60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0.15 元人民币（含税），现金分红金额为 12,551,244.09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含本次拟实施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公司本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12,551,244.09 元（含税），占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为 35.29%。

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该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

生变化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将按照上述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在公司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总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 2024 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2,551,244.09	12,551,244.09	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565,924.77	-191,209,954.55	78,448,030.69
研发投入（元）	41,430,981.37	59,268,776.74	99,485,415.34
营业收入（元）	2,730,930,468.08	2,821,496,079.31	2,717,675,693.11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825,010,736.08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53,725,052.0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5,102,488.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5,731,999.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5,102,488.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200,185,173.4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2.42%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公司 2022、2023、2024 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25,102,488.18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公司 2024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4 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金额合计分别为 194,919,553.98 元、280,640,607.89 元，分别占对应年度总资产的 2.71%、3.43%，未达到公司总资产的 50%以上。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六、其他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所规定的分配政策，满足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规定。在本议案事项披露前，公司已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报备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